



大会

Distr.: General
12 August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六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159

起诉应对 199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
在卢旺达境内的种族灭绝和其他严重违反国
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者和应对这一期间邻
国境内种族灭绝和其他这类违法行为负责的
卢旺达公民的国际刑事法庭

2009 年 7 月 7 日秘书长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转递 2009 年 7 月 1 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丹尼斯·拜伦法官的信(见附件)。该信直接关系到法庭完成工作的能力。

拜伦庭长在信中说,俄罗斯联邦打算接替将辞去法庭职务的谢尔盖·阿列克谢耶维奇·叶戈罗夫法官。拜伦庭长请求允许谢尔盖·阿列克谢耶维奇·叶戈罗夫法官在被接替后继续在国际法庭任职,直至完成分派他审理的案件。国际法庭因此将会有两位来自俄罗斯联邦的常设法官同时任职。他还请求大会允许背离禁止两位同一国籍的法官同时在法庭任职的法定规定。

请提请大会成员注意拜伦庭长的信为荷。我将感谢大会尽早有机会审议本事项,以便使法庭具有高效完成工作所需的连续性和确定性。

秘书长

潘基文(签名)



附件

2009 年 7 月 1 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给秘书长的信

此信接续我 2009 年 6 月 15 日的信函。我在该信中解释了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对增加一个法官的需要。

除了我提议的为再聘用一名法官而采用前南问题国际法庭前常设法官或列入该国际法庭名册的审案法官，现在又出现了第三种可能的选择。俄罗斯联邦与我接触，表示希望提名一位常设法官，来接替已表示希望在完成目前分派给他的案件后回国的叶戈罗夫法官。

我在 2009 年 6 月 23 日给俄罗斯外交部的信中指出，法庭将支持这一请求，条件是接替的法官将在今后两个月内加入法庭，以便能够分派其审理应该在 2009 年 9 月之前开始的剩余的新审判。

我收到俄罗斯联邦 2009 年 6 月 30 日的答复，其中表示俄罗斯联邦“接受接替的法官将在今后两个月内开始任期的提议”。考虑到这一保证，我因此支持俄罗斯接替叶戈罗夫法官担任常设法官的请求。这一法官将尽快加入法庭，并参加审理一两个新案件。

叶戈罗夫法官已经同意提交辞呈，以加速这一进程。为了确保他能够完成分派给他但目前仍处于起草判决书阶段的案件的工作，尽管他已经提出辞职，而且虽然有法庭《规约》第 11 条第 1 款的规定，安全理事会需要授权他结束这些案件的工作。例如，安全理事会在第 1482 (2003) 决议中采用了类似的程序。

庭长

丹尼斯·拜伦(签名)